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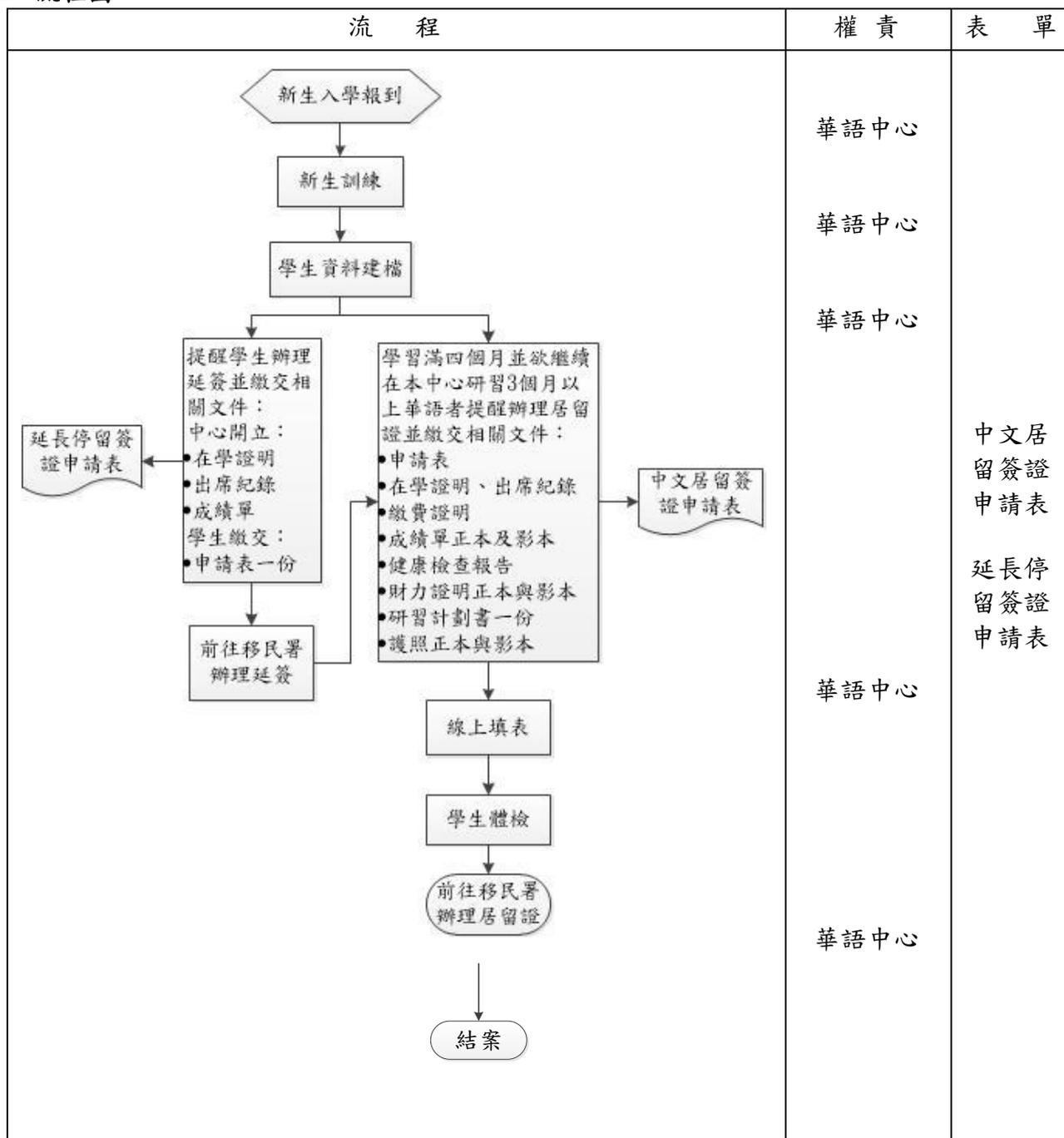
南華大學

文件編號	1700-3-308	文件名稱	修訂日期	107.08.31
制定單位	國際及兩岸學院	華語生辦理居留證、延長簽證 標準作業流程	頁數	第 1 頁
	華語中心			共 3 頁

肆、營運事項-學生事務事項：

◎華語生辦理居留證、延長簽證作業

1. 流程圖：



2. 作業程序：

- 2.1. 學生入學
- 2.2. 學生資料建檔

南華大學

文件編號	1700-3-308	文件名稱	修訂日期	107.08.31
制定單位	國際及兩岸學院	華語生辦理居留證、延長簽證 標準作業流程	頁數	第 2 頁
	華語中心			共 3 頁

2.3. 於學生停留期限屆滿前21日告知辦理延簽並繳交相關文件：

- 申請表一份
- 護照正本
- 在學證明、出席紀錄

2.3.1. 前往移民署辦理

2.4. 於學生學習滿四個月告知辦理居留證並繳交相關文件：

- 申請表
- 在學證明、出席紀錄
- 繳費證明
- 成績單正本及影本
- 健康檢查報告
- 財力證明正本與影本
- 研習計劃書一份
- 護照正本與影本
- 2 吋照片兩張
- 簽證費

2.4.1. 線上填表

2.4.2. 學生至指定醫院體檢

2.4.3. 前往移民署辦理

2.5. 結案

3. 控制重點：

3.1. 確認距離簽證到期日之天數是否符合規定。

4. 使用表單：

4.1. 延長停留簽證申請表

4.2. 中文居留簽證申請表

5. 依據及相關文件：

5.1. 外國人健康檢查指定醫院

南華大學

文件編號	1700-3-308	文件名稱	修訂日期	107.08.31
制定單位	國際及兩岸學院	華語生辦理居留證、延長簽證 標準作業流程	頁數	第 3 頁
	華語中心			共 3 頁

6. 修訂紀錄：

序號	修訂內容	修訂日期
1	1.依本校組織架構調整更名，制定單位原為「國際及兩岸交流處」修定為「國際及兩岸學院」。 2.增訂事項分類標題為「營運事項-學生事務事項」。 3.增訂作業名稱標題為「華語生辦理居留證、延長簽證作業」。	107/08/31